



181012050513



检验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RC20329-1
(废水部分)

委托单位: 淮安市振达钢管制造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常规检测



江苏瑞超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除非另行说明, 本报告所提供的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检测的样品有效。

电话: 0517-80665510
地址: 淮安市清江浦区长江路588号

传真: 0517-80665508
邮编: 223300

声 明

- 一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及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二 对本报告检验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。
- 三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委托单位自行提供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来样的检验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检验检测结果供委托方参考。
- 四 本单位有权在完成检验检测报告后处理所测试的样品。
- 五 本报告全部或者部分复制，私自转让，盗用，冒用，涂改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，复印件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。
- 六 本公司对检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，并对本报告的检验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七 特定检验检测方法或委托单位所要求的附加信息，涉及使用客户提供的信息时，本单位有明确的标识。
- 八 当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可能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，本单位无需承担任何责任。
- 九 当受检单位与委托单位不一致时，如委托单位要求报告出具给受检单位，则受检单位名称需委托单位提供，本公司不负责核实真实性。

检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淮安市振达钢管制造有限公司	地 址	江苏省淮安市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(淮阴区钱江路277 号)
联系人	庞正	电 话	15161766298
样品类别	废水		
采样人员	谢立志、王钦	委托单号	RC20329
采样日期	2020/07/31	分析日期	2020/08/01-05
检测目的	常规检测		
检测内容	<p>废水: 点位: 3个点位 (1#污水排放口、2#污水排放口、3#污水排放口), 检测项目: pH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动植物油类、总磷、总氮、五日生化需氧量, 频次: 每天检测3次, 检测1天。</p>		
检测依据	见检测分析方法表		
评价依据	/		
检测结果	详见检测结果表		
备注	/		
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between;"> <div style="width: 30%;"> <p>编 制 <u>刘伟</u></p> <p>审 核 <u>子钰</u></p> <p>签 发 <u>陈青</u></p> </div> <div style="width: 30%; text-align: center;">  <p>签发日期: 2020年8月20日</p> </div> <div style="width: 30%;"></div> </div>			

科
★
检
测
8110

检测结果

表1 废水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2020/07/31	1#污水排放口	pH	无量纲	6.15	6.23	6.31
		悬浮物	mg/L	95	96	93
		化学需氧量	mg/L	145	146	145
		氨氮	mg/L	10.7	10.2	11.6
		动植物油类	mg/L	0.470	0.450	0.510
		总磷	mg/L	2.29	2.27	2.24
		总氮	mg/L	27.7	27.7	27.2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43.4	43.4	42.4
	2#污水排放口	pH	无量纲	6.05	6.08	6.12
		悬浮物	mg/L	22	23	24
		化学需氧量	mg/L	19	19	18
		氨氮	mg/L	6.51	6.87	6.75
		动植物油类	mg/L	0.295	0.345	0.310
		总磷	mg/L	0.090	0.087	0.090
		总氮	mg/L	13.8	13.4	13.3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6.4	6.6	6.2
	3#污水排放口	pH	无量纲	6.75	6.92	7.07
		悬浮物	mg/L	13	16	14
		化学需氧量	mg/L	21	22	22
		氨氮	mg/L	0.980	0.892	0.943
		动植物油类	mg/L	0.334	0.297	0.402
		总磷	mg/L	0.132	0.134	0.132
		总氮	mg/L	5.38	6.07	5.62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7.3	7.1	7.5
备注	/					

*** 以下空白 ***



检测分析方法

序号	项目	分析方法	仪器名称、型号	仪器编号	检出限
1.	pH	便携式pH计法《水和废水检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国家环保总局(2002年)3.1.6.2	便携式pH计 PHB-4	SE-022	/
2.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天平 FA 1604	AE-001	/
3.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50ml 滴定管/精密度 0.01ml	/	4mg/L
4.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-1810	AE-028	0.025mg/L
5.	动植物油类	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油分析仪 OL1010	AE-027	0.06mg/L
6.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-1810	AE-028	0.01mg/L
7.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-1810	AE-028	0.01mg/L
8.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生化培养箱 LRH-250、 溶解氧测定仪 JPSJ-605	AE-039、 AE-025	0.5mg/L

报告结束